

理業務、租地重測、租地收回等等。林務局還必須陸續接管原由縣市政府管轄之區外保安林地 39,062 公頃，及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移撥之國有林地 91,021 筆 70,660 公頃。

(3)巡山員以工代職、兼辦工作人力居多，排擠巡視人力。

(4)盜伐者多以交保或罰鍰結案，其再犯率高達四分之一等等。

五、綜上，建請政府增加相關業務部門人力。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簡東明

連署人：張嘉郡 羅明才 江惠貞 陳學聖 盧秀燕

吳育仁 楊應雄 徐耀昌 林明溱 孔文吉

蘇清泉 潘維剛 楊瓊瓔 蔡正元 徐少萍

廖正井 詹凱臣 鄭天財 陳學聖 邱文彥

蔡錦隆 盧嘉辰 呂學樟 翁重鈞 廖國棟

吳育昇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三十七案，請提案人魏委員明谷說明提案旨趣。

魏委員明谷：（17 時 44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魏明谷等 13 人，針對彰化縣員林鎮之鐵路高架化即將在民國 102 年完工，惟縣治所在地彰化市 23 萬多名市民所殷殷期盼之「彰化市鐵路高架化工程」迄今音訊杳然；復以台鐵沿線各縣市之台中豐原大慶鐵路高架化、桃園鐵路高架化、屏東潮州捷運化、台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鳳山鐵路地下化等工程皆已相繼施工中，唯獨山線與海線交會據點的彰化市鐵路高架化，迄今停留在紙上作業階段，令彰化市鄉親極不諒解。爰建請行政院加快彰化市鐵路高架化的規劃作業，審酌民意建請將原有調車場、洗車場等設施，南移到花壇鄉或北移到大度溪南岸，並配合彰化市擴大東區都市計畫共同規劃，早日讓彰化市之發展得以脫胎換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謝謝。

第三十七案：

本院委員魏明谷等 13 人，針對彰化縣員林鎮之鐵路高架化即將在民國 102 年完工，惟縣治所在地彰化市 23 萬多名市民所殷殷期盼之「彰化市鐵路高架化工程」迄今音訊杳然；復以台鐵沿線各縣市之台中豐原大慶鐵路高架化、桃園鐵路高架化、屏東潮州捷運化、台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鳳山鐵路地下化等工程皆已相繼施工中，唯獨山線與海線交會據點的彰化市鐵路高架化，迄今停留在紙上作業階段，令彰化市鄉親極不諒解。爰建請行政院加快彰化市鐵路高架化的規劃作業，審酌民意建請將原有調車場、洗車場等設施，南移到花壇鄉或北移到大度溪南岸，並配合彰化市擴大東區都市計畫共同規劃，早日讓彰化市之發展得以脫胎換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彰化車站包含車站營業站區、月台、調車場、洗車場、扇型車庫、機務……等面積約為十五公頃之廣，踞於彰化市最熱鬧之黃金地段，由於彰化市為台灣早期開發的城鎮，道路狹小無法擴張，彰化車站的十五公頃站區成了彰化市發展的最大障礙。尤其，長期來長達八公里的鐵路阻隔，造成彰化市區內的鐵路東西兩側的發展差異甚大，不僅阻礙地方整體經濟發展與都市機能